

浙江省保健品化妆品行业协会文件

浙保化协〔2020〕59号

关于发布《染发类化妆品 皮肤变态反应体外测试方法--人源细胞系激活试验法》等 两项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相关单位: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〔2019〕1号）的文件要求，按照《浙江省保健品化妆品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（2020版）的规定，由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提案，安利（中国）研发中心有限公司、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、玫琳凯（中国）有限公司、强生（中国）有限公司、浙江养生堂天然药物研究所有限公司、杭州希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、广东博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参与起草的《染发类化妆品皮肤变态反应体外测试方法--人源细胞系激活试验法》、《祛斑美白类化妆品皮肤变态反应体外测试方法--人源细胞

系激活试验法》两项团体标准，经浙江省保健品化妆品行业协会组织专家审查，现批准发布，自2021年1月9日起施行。

现予发布。

附件：本次发布的两项团体标准名称及标准代号标准号

浙江省保健品化妆品行业协会
2020年10月9日



附件

本次发布的两项团体标准名称及标准代号标准号

序号	标准名称	标准代号标准号
1	染发类化妆品皮肤变态反应体外测试方法--人源细胞系激活试验法	T/ZHCA 010-2020
2	祛斑美白类化妆品皮肤变态反应体外测试方法--人源细胞系激活试验法	T/ZHCA 011-2020